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107 年 4 月份重要事紀

日期			文 號	重 要 內 容
年	月	日		
107	4	17	金 管 銀 合 字 第 10702010680 號函	鑑於信用合作社非屬公開發行企業，其業務較銀行單純，且未涉及跨境業務，為簡化信用合作社會計作業程序，函請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轉知各社員社仍維持以 2010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告。
107	4	17	金 管 銀 外 字 第 10702710830 號令	訂定發布「外國銀行在臺分行發行新臺幣金融債券辦法」。
107	4	20	金 管 銀 票 字 第 10702015720 號令	為期增加電子支付機構使用者之電子支付帳戶資金運用效益，開發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新客戶群與增加基金規模，並有利電子支付機構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業務推展，開放電子支付機構得就「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所募集發行且以投資國內為限之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辦理代理收付款項服務。
107	4	26		發布「開放設立純網路銀行之政策說明」新聞稿，並徵詢外界意見。
107	4			本局「107 年度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於 4 月間至花蓮縣嘉里國小等學校團體辦理該宣導活動，共計 59 場次，參與者總計 5,605 人次。